

证券代码：430687

证券简称：华瑞核安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届满，鉴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拟申请召开股东大会提前换届选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前换届事项，并提名王伟华、刘晓华、许飞鸿、周建波、刘亚莉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参加董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提前换届事项，并提名李卓、何同华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参加监事会换届选举，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第四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刘波由 2023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候选人任职资格及任期

1、经公司初步审查，上述候选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转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关于

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2、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成员自即日起仍将继续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和相关职责，直至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后自动卸任。

特此公告。

北京华瑞核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4日